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POWER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金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8)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已定位為相比起在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可能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乃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金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未經審核收益約145.6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9.3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減少約2.46%。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約7.6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9.54百萬港元，包括約10.85百萬港元的一次性上市費用)。
-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上市費用除外)約為1.31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7.66百萬港元，即增加約484.73%，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節省的員工成本、辦公室設施費用、融資成本及生產間接費用，且實際上並無確認任何上市費用所致。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為4.78港仙(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8.51港仙)。
-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本業績」)連同相應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45,682	149,353
銷售成本		(104,236)	(117,022)
毛利		41,446	32,331
其他收益		1,060	1,719
其他(虧損)／收益 — 淨額		(2,174)	1,841
銷售及分銷開支		(6,828)	(6,096)
行政開支		(21,884)	(34,344)
融資成本		(1,964)	(3,667)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5	9,656	(8,216)
所得稅開支	6	(2,001)	(1,32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7,655	(9,54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經營業務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1,336)	(1,122)
其後未必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重估投資物業		27,511	—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6,175	(1,122)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33,830	(10,662)
每股盈利／(虧損)(港仙)	7		
— 基本		4.78	(8.51)
— 攤薄		—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71,043	170,508
投資物業		29,500	—
無形資產		285	3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4,792	5,489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按金		9,513	4,994
遞延稅項資產		7,243	7,149
		<u>222,376</u>	<u>188,455</u>
流動資產			
存貨		50,255	48,8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40,038	41,17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760	12,43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737	218
可收回所得稅		1,901	1,712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672	24,918
		<u>127,363</u>	<u>129,27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71,077	77,774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655	26,993
銀行借款，有抵押		53,824	59,140
應付所得稅		1,150	286
		<u>150,706</u>	<u>164,193</u>
流動負債淨額		<u>(23,343)</u>	<u>(34,92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99,033</u>	<u>153,533</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有抵押		48,230	36,540
遞延稅項負債		1,848	1,868
		<u>50,078</u>	<u>38,408</u>
資產淨值		<u>148,955</u>	<u>115,125</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00	1,600
儲備		147,355	113,525
權益總額		<u>148,955</u>	<u>115,125</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11	(1,01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532)	(6,09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411	33,4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7,910)	26,372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918	17,168
匯率變動影響	(1,336)	(1,122)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72	42,418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672	42,41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 儲備	投資物 業重估 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 儲備	保留 溢利	權益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	—	9,819	—	3,411	2,062	19,725	35,017
發行股份	560	75,040	—	—	—	—	—	75,600
資本化發行	1,040	(1,040)	—	—	—	—	—	—
注資	—	—	20,000	—	—	—	—	20,000
股份發行開支	—	(13,927)	—	—	—	—	—	(13,927)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122)	(9,540)	(10,662)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600</u>	<u>60,073</u>	<u>29,819</u>	<u>—</u>	<u>3,411</u>	<u>940</u>	<u>10,185</u>	<u>106,028</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600	59,825	29,819	—	3,940	(2,654)	22,595	115,125
年度溢利	—	—	—	—	—	—	7,655	7,655
因換算海外經營業務的財務報表 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1,336)	—	(1,336)
重估投資物業	—	—	—	27,511	—	—	—	27,51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7,511	—	(1,336)	7,655	33,83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241	—	(241)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600</u>	<u>59,825</u>	<u>29,819</u>	<u>27,511</u>	<u>4,181</u>	<u>(3,990)</u>	<u>30,009</u>	<u>148,955</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於香港的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大埔汀角道57號太平工業中心第1座20樓C座。本公司的股份(「股份」)已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上市日期」)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及買賣。

根據涉及股份在創業板上市的本集團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重組的詳情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重組—重組」一節。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出售供各類電子設備使用的各式電池予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國際市場。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朱境淀先生。

2. 編製基準

本業績尚未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業績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編製本業績時，已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進行評估。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23.34百萬港元。本業績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原因為(i)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動用的銀行融資約為55.32百萬港元；及(ii)董事預期本集團有能力於到期時重續所有銀行融資。

經計及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已取得的銀行融資及根據董事對本集團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而預期業務經營內部產生的資金，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應付於可見將來到期應付的財務責任，並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業績乃屬適當。

倘本集團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業務，則須作出調整以將資產的價值重列為其可收回金額，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並就可能出現的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亦需要本公司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判斷。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已貫徹應用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惟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新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本集團相關且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呈列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所呈報的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應用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已頒佈但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尚未生效的下列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披露計劃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二零一四年)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有待釐定

本集團現正評估於首次應用後採納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認為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太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收益

地區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非洲	503	1,864
香港	35,482	37,240
亞洲(中國及香港除外)	12,669	12,519
澳洲	9,002	12,992
中國	35,406	41,472
歐洲(東歐除外)	18,158	19,192
東歐	2,083	7,542
中東	1,194	1,903
北美	23,758	7,814
南美	7,427	6,815
	<u>145,682</u>	<u>149,353</u>

5.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	1,669	3,154
進口貸款利息	292	513
銀行透支利息	3	—

利息開支總額

<u>1,964</u>	<u>3,667</u>
--------------	--------------

其他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377	6,574
已售存貨成本	104,236	117,022
上市費用	—	10,855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期內撥備	204	1,314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期內撥備	1,378	116
	1,582	1,430
遞延稅項	419	(106)
所得稅開支總額	2,001	1,324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就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分別按16.5%計算。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7.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7,655	(9,540)
	千股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0,000	112,044

概無披露每股攤薄盈利／(虧損)，原因為分別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不存在攤薄潛在權益股份。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約10.5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09百萬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擴張產能及提高生產效率。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呈列並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0至30日	22,400	22,061
31至60日	7,787	8,327
61至90日	5,003	5,650
91至120日	1,955	2,255
超過120日	2,893	2,879
總計	40,038	41,172

本集團一般對關係穩定的客戶給予介乎30至120日的信貸期。本集團致力對其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保持嚴格監控。董事會定期檢討過期賬項。

11. 貿易應付款項

以所採購貨品的收據日期為準，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0至30日	31,494	17,953
31至90日	23,817	31,901
91至180日	11,889	21,594
超過180日	3,877	6,326
總計	71,077	77,774

本集團通常獲授予月結後(「月結後」) 60日至月結後150日的信貸期。

12.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於相關期間與關連方之間的重大交易及大額結餘如下：

	關係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下列公司支付租金開支：			
中境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u>88</u>	<u>80</u>

有關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已付予董事款項)的詳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3,193	2,927
酌情花紅	470	431
向定額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	<u>72</u>	<u>72</u>
	<u>3,735</u>	<u>3,43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透過自有的「金力」品牌及其私人標籤以及 OEM 客戶的品牌，製造及出售供各類電子設備使用的各式電池予中國、香港及國際市場。產品主要分為兩個分部：(i) 一次性電池；及(ii) 充電電池及其他電池相關產品。一次性電池細分為兩個部分，即(i) 圓柱電池；及(ii) 微型鈕扣電池。其他電池相關產品包括電池充電器、電池組及電風扇。

於本期間，圓柱電池的收益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減少約220,000港元，即下降約0.2%。收益下滑主要是由於本期間內的人民幣(「人民幣」)兌港元(「港元」)疲弱所致。

於本期間，微型鈕扣電池及充電電池及其他電池相關產品的收益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減少約3.45百萬港元，下降約7.26%。收益下滑主要是由於於中國的銷售額下跌所致。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嚴格控制成本，採取適當的策略提升其營運效率。就圓柱電池而言，北美市場銷售額正在復甦中，而就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投放的銷售訂單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有所增加。由於歐元兌港元疲弱，於歐洲的微型鈕扣電池需求仍低於管理層所預期。本集團將投放更多資源於銷售微型鈕扣電池、專注於OEM市場並繼續控制生產間接費用。

業務宗旨及實際業務進度的對比

載於招股章程的業務策略及宗旨

通過購入一條具較高設計產能，且能夠生產無汞、無鎘及無鉛電池的生產線，擴張產能以增加本集團的市場佔有率

繼續拓展及多元化發展我們的產品組合以把握市場機遇及迎合消費者需要

拓展新銷售平台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實際進度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採購一條生產線，並預期約於二零一六年第三季開始作商業投產。

本集團一直拓展不同機遇以擴充及多元化發展其產品組合。

本集團一直拓展新電子銷售平台。

財務回顧

收益及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於本期間的收益約為145.6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減少約2.46%。於本期間，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為7.66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為9.54百萬港元，當中包括一次性上市費用約10.85百萬港元。撇除有關上市費用，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為1.31百萬港元，而本期間約為7.66百萬港元，即增加約484.73%。於本期間的溢利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間所減省的員工成本、生產間接費用、辦公室設施費用及融資成本，且實際上並無確認任何上市費用所致。

毛利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毛利約41.4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2.33百萬港元)，增加約28.19%。於本期間的毛利增加乃主要因實施生產間接費用的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12.01%至約6.83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則約為6.10百萬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的增幅主要是由於營銷及推廣開支增加所致。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行政開支減少約12.46百萬港元至約21.88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則約為34.34百萬港元。行政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本期間實際上並無確認任何上市費用。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確認的上市費用約為10.85百萬港元。

流動負債淨額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額約為34.92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於償還銀行貸款及重組短期銀行融資後，流動負債淨額減少約11.58百萬港元至約23.34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取一套審慎的庫務政策，確保本集團的資產不會承受不必要的風險。目前並無進行現金以外的投資。

銀行借款須於下列期限償還：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年內		
— 短期貸款	40,140	47,508
— 長期貸款的即期部分	13,684	11,632
	53,824	59,140
1至2年	14,000	11,886
2至5年	31,425	21,312
超過5年	2,805	3,342
	102,054	95,68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約為102.05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5.68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約為0.57（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64）。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動資金資源」）約為15.67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92百萬港元），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除業績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開支承擔。

資本架構

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在創業板成功上市後，本公司的資本架構自其上市以來並無重大變動。本公司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權益總額約為148.9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5.13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總債項除以權益總額的百分比列示。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0.76（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93）。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將其賬面淨值約38.15百萬港元的物業質押，以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除(i)於其附屬公司的投資；及(ii)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本集團附屬公司金力置業有限公司(作為業主)與獨立第三方以按市值計算的月租訂立兩年租賃協議的投資物業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本公司的二零一五年年報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任何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董事相信，僱員質素為本集團維持增長及提升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本集團的薪酬待遇乃參照個人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現行薪金水平制定。除基本薪金及強制性公積金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有510名僱員(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598名僱員)。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17.7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71百萬港元)。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以下為本集團面對的部分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能對其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與大部分主要客戶並無訂立長期銷售合約。如本集團與主要客戶的業務關係惡化或如任何主要客戶大幅減少向本集團採購或全面終止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則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對一次性電池整體而言及對鹼性圓柱電池的需求視乎有否需要以該等一次性電池操作多種電子器材，對其需求繼而受到科技進步及消費者喜好影響。此外，科技進步及環保意識高漲可能引致消費者需求由鹼性圓柱電池轉移至其他一次性電池，由一次性電池轉移至充電電池作為代用品，或甚至轉移至毋須使用電池的其他形式電子產品或能源。

本集團的收益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銷售成本主要以人民幣計值，餘下則以港元、美元及歐元計值。人民幣兌港元及其他貨幣的價值可能波動，並會受到(其中包括)中國的政治及經濟狀況變動所影響。

本集團業務乃視乎季節性，年內的第一季將錄得相對低的收益。尤其是，於農曆新年月份期間所產生的收益可比年內產生的平均收益更低。

本集團參考客戶過往的購買模式編製銷售預測，按照備貨基準（即本集團於客戶下訂單前製造）製造部分產品（特別是本集團品牌業務售予客戶採用其原設計及規格的電池）。倘最終銷售預測不準確，而客戶並無按預期的數量向本集團下訂單，已生產的產品可能不會由其他客戶接納，而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重大影響。

有關本集團的一般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港元。

本集團面對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來自以人民幣計值的中國業務活動。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面對極低的外幣風險，原因為其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功能貨幣（即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本集團於必要時透過按即期匯率買賣外幣或訂立適當的遠期合約，確保淨風險維持於可接受的水平。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開支後）約40.16百萬港元。自上市以來及直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所得款項淨額已按照招股章程所載的擬定用途應用。有關應用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二零一五年年報。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述董事交易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總數	概約持股百分比
朱境淀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84,000,000 股普通股	52.50%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Golden Villa Ltd.持有，而Golden Villa Ltd.由朱境淀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朱境淀先生被視為擁有Golden Villa Ltd.於本公司持有股份的所有權益。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所述董事交易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好倉)	概約持股百分比
朱境淀先生	Golden Villa Ltd.	實益擁有人	50,000股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述董事交易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或被視為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及／或淡倉，並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須予披露：

於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總數	概約持股百分比
Golden Villa Lt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84,000,000 股普通股	52.50%
巫玉玲女士 (附註2)	配偶權益	84,000,000 股普通股	52.50%

附註：

1. Golden Villa Ltd.乃由朱境淀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朱境淀先生被視為擁有Golden Villa Ltd.於本公司持有股份的所有權益。
2. 巫玉玲女士為朱境淀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巫玉玲女士被視為於朱境淀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或本公司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乃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制定。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D. 購股權計劃」一段概述。自上市日期起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或失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準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本期間有任何違反所規定買賣準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的情況。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作出。本公司致力確保高質素的董事會及透明度並會向本公司股東負責。本公司已於本期間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規定。

董事於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於本期間，概無董事於對本集團業務屬重要且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的任何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競爭業務

於本期間，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或可能與本集團的業務競爭及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之間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的權益

誠如本公司的合規顧問RaffAello Capital Limited(「**合規顧問**」)所告知，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本集團擁有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股份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權益(包括購股權或可認購該等證券的權益)或擁有與本公司有關的其他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監察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許國華先生、馬世欽先生及周駿軒先生。許國華先生現時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業績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金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朱境淀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境淀先生、朱淑清小姐、鄧志謙先生及朱浩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國華先生、馬世欽先生及周駿軒先生。

本公告將於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本公告亦會於本公司網站www.goldenpower.com刊登。